



万物停止生长时

赵志明 著

上海文艺出版社



万物停止生长时

赵志明 著

上海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万物停止生长时/赵志明著.-上海:上海文艺出版社.2015.8

ISBN 978-7-5321-5736-5

I. ①万… II. ①赵… III. ①短篇小说-小说集-中国-当代
IV. ①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5) 第 172994 号

责任编辑:林潍克

装帧设计:钱 祯

封面绘画:缪惠新

万物停止生长时

赵志明 著

上海世纪出版集团

上海文艺出版社 出版

200020 上海绍兴路 74 号

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

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.ewen.co

上海鸿兆印务有限公司印刷

开本 850×1168 1/32 印张 8 插页 2 字数 152,000

2015 年 8 月第 1 版 201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321-5736-5/I·4572 定价: 27.00 元

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

T: 021-59241597

说书人的滋味
(序)

蒋一谈

有一次和北岛老师见面，他递给我一本刚出版的《今天》杂志，说：“这一期有几位新作家的作品，你拿回去看一看，感觉怎么样。”我拿回去仔细看了一遍。几天后，我和北岛老师再次见面，我对他说：“这一期的赵志明，写得好！”

“你认识他吗？”

“不认识，我这是第一次读他的短篇小说。”

之后，见到熟识的朋友，我开始推荐赵志明的作品。不过，在推荐的时候，我会补充几句话：读他的作品需要耐心，需要一开始就相信他，读到最后，他的作品魅力和趣味才会最终浮现出来。可是，在这个只会仔细阅读自己而不会仔细阅读别人的时代，谁会阅读一个跟自己没有多少关系的年轻作家呢？

我这样说，是因为我本人差一点掉进赵志明的文字陷阱。他的短篇小说，开始的时候会很多不着边际的话语，甚至有些絮

叨，但读完全篇作品，我知道遇见了一位小说高手，一位既熟悉又陌生的人。

短篇小说是一个古老的文体，随着时间的推进，这一文体的叙事边界发生了很大的变化。开始、中途、结束，是短篇小说叙事的基础和三要素，但是现代短篇小说也在寻找其他叙事路径。赵志明喜欢用大部分的文字叙事铺垫和衬托故事，小部分的收束，而这个小部分，又能转身贯穿全篇，让你长久记忆。这是短篇小说叙事门类里的趣味手法，需要很强大的感受力和控制力才能完成，这种叙事手法对写作者的趣味认知和幽默指数要求很高，非常规写作者能胜任。

见到赵志明之前，我想象过他的模样和气息，真正见面的那一刻，我在心里笑了：他的模样和气息，他的眼神和动作，和他的小说气质如此相近。由于当时还有其他人在座，我在心里自言自语：“说书人啊说书人。”

在二十一世纪的中国文坛，已经出现了一位了不起的说书人，他就是金宇澄老师。这类文学在回归传统的同时，其实在创造着另一种文学的朴素性和现代性。我因此从心底里认为，赵志明会成为了不起的说书人。

我之所以用“说书人”这样的表达，因为我们已经把“讲故事的人”说滥了。在说书人的作品里，你看不见现在小说家的通病：矫揉造作、顾影自怜，文艺腔十足，倾诉着自己不相信或者说不能持续相信的故事。

而在赵志明的作品里，我读到了他的相信，他相信自己笔下的人物和故事；他的文字，有绵延密匝的才华，有现代简约的冷静，那些气息醇厚、陌生而新鲜的乡土之情，那些体味愁滋味的少年，以及人性之恶和人性之善，引领着读者去思考、去追忆，而在赵志明的内心深处，人性之善是恒久的。当年轻作家纷纷拿起恶之笔书写中国社会之恶的时候，赵志明出奇地冷静，他压抑自己的感受，用貌似平静和愉悦的笔书写着他的人物和世界。

我想象过这样一个场景：赵志明，身穿长衫，站在舞台上，这个舞台演过相声和魔术。今天是赵志明的说书专场。他戴着眼镜，留着小平头，右手拿着响木，响木落在桌面上，发出一声脆响。几乎与此同时，他露出惯常的笑口，说道：“我叫赵志明，朋友们都叫我小平。今天，我给大家说一段故事……”他在说书的时候，我会在哪儿？我不会坐在第一排，我会站在最后一排，举起长焦镜头，为他拍几张纪念照。

蒋一谈

0
0
1
$$\begin{matrix} 0 \\ 1 \\ 0 \end{matrix}$$

0
4
6

0
5
7

0
8
31
1
9

1
7
3

1
9
1

205

2
3
2

...

0
0
1

• • •

0
0
1

...

$$\begin{matrix} 0 \\ 1 \\ 0 \end{matrix}$$

...

0
4
6

...

0
5
7

...

0
8
3

•

1
1
9

•

1
7
3

...

1
9
1

-
-
-

205

-
-
-

2
3
2

...

渔夫和酒鬼的故事

溧阳地处江浙皖三省交界，是“三不管”地带，有山有水，有平原，有丘陵。丘陵地带适合种茶，人称“高乡”。高乡往上就是大山，里面住着一些“打猎的”。高乡往下就是水乡，属于低洼之地，经常遭水淹，这从“绸缪”、“古渎”等地名就可看出。水乡的人大多以务农为生，但也有“打鱼的”。

“打猎的”有猎枪，有砍刀，有猎犬，穿着兽皮做的坎肩，像从古代穿越过来的人。“打鱼的”有渔网，有小舟，有鸬鹚，像从外国寄居到平原的人。他们和农民不一样，农民被捆绑在土地上，一年两收，他们经常长时间外出，打猎的要进深山打猎，打鱼的要到长荡湖里捕鱼。

那时候物产丰富，一般都会满载而归。他们带着山珍水产，聚集到溧阳县城里的“江浙皖边界市场”，那里每天都像赶集一样热闹，很多人都在那里出手货物，希望卖个好价钱。打鱼的

会送给邻居晒干的小虾米做菜肴，打猎的会将风干的鹰爪送给孩子们做玩具。

但那是很早以前的事情。以前是什么时候呢，是我父亲小时候。那时候山还是山，水还是水。山里各种走兽都有，有老虎，有狼，也有穿山甲，刺猬就更不用说了。水里各种水族都有，有河蚌，有娃娃鱼，还有猪婆龙，会把船拱翻，造成舟沉人亡的事故。翻看《三言二拍》，从民风到人情，几乎还能看到一点遗留的影响。

到我小时候，事情发生了变化。具体来说，就是走兽少了，打猎的被迫移民到了平原，因为没有分到田地，成了扛短工的。有一个打猎的就住在我们村，他变成了酒鬼。大人们说，他的勇气还在，那指的是喝酒的勇气。为了喝酒，打猎的把自己的猎枪、砍刀和猎犬都卖给了我们村另外一个打鱼的。打鱼的以为自己捡到了便宜，没想到很快出现严打，作为非法持有物，枪和刀都被没收了。只有猎犬还在，但这条猎犬很忠诚，几乎都是在渔夫家进食，帮猎人看家。

俗话说“猫来穷，狗来富”。打鱼的做了赔本的买卖，又白养了一条狗，气得够呛，就跟打猎的不对付，经常为了一件小事吵起来。两个都是孔武有力的人，他们一吵架，不仅地动山摇，还翻江倒海。这也难怪，一个是打猎的，一个是打鱼的，他们就有这样的本事。

有一天，打鱼的想出了一个主意，想连本带利把打猎的从

自己这里挣过去的钱都要回来。他将猎犬拴在一棵树上，扬言说要杀了吃狗肉，大家都可以带碗来，见者都有份。打猎的心疼不已，明知道打鱼的是借机敲诈，还是忍痛出钱将猎犬赎了回来，数目恰好是以前打鱼的买猎枪、砍刀和猎犬花的钱。

猎犬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，在热锅沿转了一圈又可以在地上蹦跶了。它依然在打鱼的家里吃，在打猎的家里睡。唯一发生的变化是，打鱼的认为，自己与打猎的那点账扯平了。以前他从来不与打猎的喝酒，现在有时候还特意做几个好菜，请打猎的来自己家里喝几盅，吃完饭，看着打猎的带着忠心耿耿的猎犬回家。

他们的交情，让村里的人非常羡慕。他们的生活方式有别，却好成了磕头拜把子兄弟一样。大家宁愿他们像以前那样争吵，撒泡尿也要隔开三条麦垄。

当然啦，牙齿和舌头再要好，偶尔也会咬着。打猎的一日三餐都离不开酒，是典型的酒精依赖症。喝多了之后，他走平地也好像翻山越岭，借着酒意能回到过去的生活中。打鱼的几乎滴酒不沾，洁身自好到有洁癖的程度。打鱼的认为打猎的喝酒太多不好，打猎的认为打鱼的不会喝酒，简直就是人生的败笔。

打鱼的告诉打猎的：“渔家常年生活在水中，喝酒是大忌。你想，生活在船上，如果喝多了，一不小心就会溺水而亡。喝多了站在船边小便，或者蹲在船沿上拉屎，都可能立足不稳，

翻落到水里，成了鱼虾的口粮。”

打猎的不信。他说：“就你那点水性，这么说我能理解。但你现在不是生活在水上啊，你怎么就不能喝酒了呢？难道你喝多了，一跤跌倒在地上，也会淹死吗？”

不是风大闪了舌头，打猎的确实是水性很好，是我们村里水性最好的，甚至比打鱼的水性还要好。他最擅长的就是踩水，别人最多能在水面露出一颗头，他能露出双乳。打猎的在水里，如果手里拿把钢叉，简直就像一个水怪。而且更让人匪夷所思的是，别人游泳，最多带个西瓜下去，在水里边吃边玩，打猎的偏要带个酒瓶下去。等到酒喝完，他游泳也游爽了，才会上岸。打猎的解释说，这样喝酒有个好处，就是身上没有酒味，酒味都被水从毛孔里带走了。大家将信将疑，但没人敢效仿他，认为这是只有酒鬼才会说的话，才会做的事。

正因为对待酒的态度迥然不同，才会发生后来一连串的意外。

在溧阳，一年要发好几次大水。

比如说桃花水，在桃花开的时候，河水会漫涨起来，鲤鱼会在水花生丛里交尾，激荡出水花和声响。

这个时候，打鱼的就会拿把渔叉，走在河埂上。他眼力非常好，听声辨位，将手中的渔叉飞快地投掷出去，能准确地插中水边产卵的鲤鱼。渔叉的尾端绑着一根尼龙绳，绳子就缠在打鱼的手腕上，这样便于回收。打鱼的百发百中，几乎没有失

手过。这个时候，桃花流水鲤鱼肥，鱼肚子里面鱼子很多。打鱼的每次都会喊打猎的来吃饭。打猎的每次也都来，也吃鱼，也喝酒，但喝多了之后总要数落打鱼的。“你这样不对啊。我以前打猎，遇到有孕的或者带着小崽子的，都要放过。哪怕自己饿得吃树根，也不会将猎枪对准它们。不忍心啊。你这样捕鱼，不怕把这条河里的鱼都捕绝吗？”听了这话，打鱼的会很痛快，说：“你这样说，我还不如把酒肉给狗吃了哩。”

这说的是桃花水。桃花水发生在春季里，水流不湍急，好像是从河床上渗出来的水，将河身灌满了，像一个孕妇一样，性格温和。

比如说夏洪。夏天雨水多，遇到暴雨，就会发一次洪水。这个时候的洪水，来势凶猛，多有漩涡激流，即使天热，一般人也不敢轻易下水，更不用说游个来回了。还有就是秋洪。秋雨连绵，也会造成洪水。不过秋天大家都不下河洗澡了。庄子在《秋水篇》里说的“望洋兴叹”，指的就是秋洪。我去过庄子的家乡蒙城，那里有条涡河，发大水的时候，涡河就会变得很宽，看上去汪洋一片。

这几次大水，场面都很壮观，但是只有在夏天发的洪水，才会经常带走人命。因为那个时候天热，大人小孩都会下河洗澡。哪怕是发大水期间，人们最多就在码头上洗，不敢游到深处，怕被浪头卷走，但还是难免会发生意外。

在一次发夏洪的时候，打猎的和打鱼的打了个赌。打猎的

举着酒瓶就下河了。当时一瓶酒已经喝了一大半，猪头肉还有大半盘。两个人说到水性的时候，又起了争执。打鱼的说了一句让他后悔不已的话：“就你的水性好，有本事现在下河去。”

打猎的二话不说，顺手把酒瓶一拿，就下水了。这一下去，打猎的就没再回来。当时很多村人都听说他们打了赌，都站在河埂上看热闹。当然，这也是因为打猎的水性好，大家都觉得他稳操胜券，打鱼的一定会输。

大家站在河埂上。看到打猎的下水，看到打猎的展示他无与伦比的踩水技术，一直到河中心之前，他都是上半身露在水面之上，右手高举着酒瓶，甚至还有闲工夫喝一口酒，用左手将瓶盖拧上。

河埂上响起了一片惊叹声，但很快就静默了下来。只见打猎的一只手高举着酒瓶，慢慢的，手臂下沉，只有酒瓶还在水面之上。最后酒瓶也沉入了水中。大家发出一声叹息，大家知道，打猎的再也不会回来了。

打猎的淹死了。由于是发大水期间，人们没有打捞到他的尸体。一般来说，淹死的人，尸体都会被打捞上来，无非是脸没在污泥中，或者脖子上身上有淹死鬼（水獭）的抓痕。但是打猎的运气不好，是在发夏洪的时候淹死的，他的尸体没有被打捞起来。很多天过去了，按照有经验的人的说法，尸体会浮出水面，但下游的人们没有发现无名尸体。

打猎的淹死了，他确实做到了葬身鱼腹，尸骨无存。

打猎的走后，先是那条猎犬，据说是吃了老鼠药，好好的，突然就死掉，追随打猎的去了。打鱼的心理压力更大了，虽然打猎的死完全是意外，是他自己逞能，是他自己活得不耐烦了。但是打鱼的知道，打猎的是因为他的一番话才下水的。虽然别人不知道实情，但他自己放不下。他觉得自己对不起打猎的，特别是打猎的尸骨无存，而且猎犬也死了，他更加觉得愧疚，觉得一定要做些什么。

后来洪水退下去了，打猎的淹死的事情，就和很多人被淹死一样，慢慢被人淡忘了。淡忘的一个证明是，大家开始拿死亡这件事开玩笑。

“你们知道吗？闸头那边那条鱼精，闹得更厉害了。天明晃晃的，它硬是吞食了吴家佬的两只鹅。吴家佬本来还以为是黄鳝在吸血，结果发现是那条鱼精在作怪，一眨眼的工夫，两只鹅就不见了，水面鹅毛都不见一根。吴家佬吓坏了，把鹅棚都换了位置。”

“这条鱼精，肯定是吃了打猎的尸体，在发酒疯。以前它最多就吃水面上的鸭子，现在竟然敢吃下蛋的鹅了。”

“是啊，要不是它吃了打猎的，打猎的尸体怎么不见漂上来呢？肯定是被这鱼精吃了。现在好本事，能一口气吸食两只鹅的精华了。”

言者无心，听者有意。打鱼的开始昼夜在河埂上出没，就是为了要杀死那条鱼精。不为别的，就为鱼精吃了打猎的。有

一天。当然是有一天。打鱼的果然等到了鱼精，那是一条鲶鱼，有一头成年水牛这么大，嘴边的胡须像手臂粗的黄鳝。这条鲶鱼精在水面半隐半现，好像是专门等打鱼的一样。

打鱼的在河埂上发现了这条巨大的鲶鱼。开始的时候他也吓坏了，因为这条鲶鱼太大了，比所有在探索频道里发现的鱼怪都要庞大。它旁若无人，即使它吃人无数，也没有丝毫的歉意。更不会因为吃了打猎的尸体，而有点不好意思。它在水里无声地滑行。可能仅仅是因为对潜行没有兴趣了，才从水底浮了上来。

鲶鱼完全没有想到，河埂上有一个人，食不知味，寝不安席，在等待它的出现。它也没有想到，这个人方圆几十里之内最优秀的渔夫。这个渔夫的远祖，曾经协助大禹治水，收治过很多水中的怪兽。这个渔夫的近祖，也惩罚过长荡湖里的猪婆龙。这个渔夫，虽然不像他的祖先那么牛逼，但是他手里的渔叉，也曾让水域里的各种鱼类胆战心惊。

打鱼的看到鲶鱼精，当时就想到，肯定是鲶鱼精吃了打猎的。他一定要杀了鲶鱼精，为打猎的报仇。他日夜守候，终于等到了机会，鲶鱼精进入了他的射程范围。打鱼的在河埂上起跑，加速，像标枪运动员那样，掷出了自己手中的渔叉。渔叉精准地插入了鲶鱼的身体，发出“噗”的一声。

但这是一条巨大的鲶鱼，像水牛一样。这条鲶鱼，也像水牛一样力大无穷。如果是一般的鲤鱼、黑鱼，早就被打鱼的手

到擒来了。但是这条鲶鱼太大了，力气也非常大。渔叉刺入它的背部，它吃痛一发力，就往水底沉下去。

渔叉尾部的尼龙绳，紧扣在打鱼的右腕上。他被拉了一个趔趄，再想站住，已经不可能，很快就被拽到了水里。打鱼的拼命挣扎，但毫无办法，在水里鱼的力气比人大得多，他被拖着游，很快就只有进的气，没有出的气了。

但是，鲶鱼也没有办法摆脱渔叉和打鱼的。绳子纠缠，缠绕，下坠，鲶鱼很快也筋疲力尽。随后在水底的树丛和水花生的羁绊中，奄奄一息。

人们循着打鱼的尸体，找到了鲶鱼。这个时候，巨大的鲶鱼也已经精力耗尽，死去，肚皮朝天，荡漾在水面上。

人们到现在还说，打猎的因为与打鱼的打赌，结果淹死；鲶鱼吃了打猎的尸体，因而被打鱼的追杀；但何尝不是打猎的借这条鲶鱼，要了打鱼的性命。如果真的如此，打猎的打鱼的死也就死了，鲶鱼真的太无辜了。它好不容易活到现在这么大，像一个水中的君王，但因为两个愚钝人类的想法（也有其他人类的愚见），成为被殃及的池鱼。有的时候，人类的罪恶，真是一言难尽啊。

小德的假期

1

揉菜子的时候，虎扣开始钓团鱼（即鳖，也叫甲鱼、王八等），接连几天都有钓到。当时团鱼的价格相当高，一斤左右的团鱼能卖到一百二十块一斤，一般的也能卖到八十块。村里面每天都有人就虎扣钓到几只团鱼能卖多少钱而大加揣测，羡慕之情溢于言表。

好不容易等到小德放暑假，德婶就在小德耳边唠叨这件事，说虎扣一天能钓到多少团鱼，能挣到多少钱。小德心想，虎扣是大人了，而我才是初中生，有什么可比较的呢。确实是这样，虎扣比小德要大六岁左右，因为耳朵不好，一般人说话他听不大清，因此和他年龄相仿的年轻人不合伙。那帮家伙会捉弄他。小德不止一次看到建国还有毛胡子或者其他的什么人，悄悄走到虎扣身边，嘴里大喝一声：虎扣。或者学江北人说话喊老表。